股票代码：000008　　股票简称：神州高铁　　公告编号：2024005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神州高铁”）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召开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1、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将与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集团”）及旗下子公司、神铁二号线（天津）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铁二号线”）等关联方发生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不超过 7.54 亿元。

上述关联交易不代表实际发生金额，相关项目公司将依法合规通过招投标等方式参与，业务落地存在不确定性。

2、2024 年 1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孔令胜、娄思露、洪铭君、汪亚杰、李章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余 4 位董事均投票同意。本议案经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上述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中股东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子公司法定代表人负责与上述关联方洽商并签订（或逐笔签订）相关协议。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及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合同签订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签署合同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采购资产	国投集团及旗下子公司	采购电脑、软件等	市场定价	500	484	14.77
	小计	–	–	500	484	14.77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神铁二号线	销售轨道交通设备	招投标或市场定价	60,000	0	201.18
	国投集团及旗下子公司	销售轨道交通设备		500	0	0
	小计	–	–	60,500	0	201.18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神铁二号线	提供维保服务、技术咨询服务等	招投标或市场定价	10,000	0	3,692.39
	国投集团	委托技术开发	市场定价	4,300	900	–
	小计	–	–	14,300	900	3,692.39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国投集团及旗下子公司	提供资产管理、资产处置、车辆保险等服务	市场定价	100	0	39.89
	小计	–	–	100	0	39.89

（三）2023 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签署合同金额（万元）	预计签署合同金额（万元）	实际签署金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资产	国投集团及旗下子公司	采购电脑、软件等	484	–	–	14.77	1.88	–
	小计	–	484	–	–	14.77	1.88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神铁二号线	销售轨道交通设备	12,101	14,500	16.54	201.18	1.35	详见公司 2023 年 10 月 2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神铁二号线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小计	–	12,101	14,500	16.54	201.18	1.35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神铁二号线	提供维保服务、技术咨询服务等	6,222	6,500	4.28	3,692.39	74.77	详见公司 2023 年 10 月 2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神铁二号线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国投集团	委托技术开发	900	–	–	–	–	–
	小计	–	7,122	6,500	4.28	3,692.39	74.77	–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国投集团及旗下子公司	提供资产管理、资产处置、车辆保险等服务	38.16	–	–	39.89	55.85	–
	小计	–	38.16	–	–	39.89	55.85	–

注：1、公司与关联方签署合同后，根据项目执行情况，依据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分阶段确认采购及销售金额，因此，实际发生金额与合同签署金额存在一定差异。另外，表中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最终数据以公司后续披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为准。

2、2023 年度，公司未对其他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上表中公司与国投集团及旗下子公司 2023 年度签署的合同金额合计 1,422.16 万元，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无需履行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

此外，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国投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财务”）于 2023 年 5 月签署了《金融服务协议》。2024 年度，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协议中交易限额的规定开展业务。其中：预计公司向国投财务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贷款、保函、承兑汇票等授信品种，以上业务品种在授信额度内循环使用；同时，国投财务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存款及结算服务，存款每日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国投财务存款余额 5,618 万元、贷款余额 50,000 万元。2023 年度，公司在国投财务日最高存款金额为 70,767 万元，开展各类综合授信业务金额最高额为 75,000 万元。具体存贷款情况，公司将在 2023 年度报告及 2023 年度与国投财务存贷款风险评估报告中详细披露。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名称：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付刚峰

3、注册资本：人民币 3,380,000 万元

4、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 6 号-6 国际投资大厦

5、经营范围：经营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并开展有关投资业务；能源、交通运输、化肥、高科技产业、金融服务、咨询、担保、贸易、生物质能源、养老产业、大数据、医疗健康、检验检测等领域的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经济信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6、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国投集团总资产 8,822.22 亿元，所有者权益 2,749.58 亿元；2023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581.42 亿元，净利润 198.38 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7、关联关系：国投集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8、履约能力：上述关联方财务和经营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二）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1、名称：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崔宏琴

3、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 万元

4、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 2 号 18 层

5、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买方信贷。

6、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国投财务总资产 461.19 亿元，所有者权益 76.53 亿元；2023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8.20 亿元，利润总额 4.04 亿元，净利润 3.26 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7、关联关系：国投财务与公司同受国投集团控制。

8、履约能力：上述关联方财务和经营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三）神铁二号线（天津）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

1、名称：神铁二号线（天津）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葛党朝

3、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4、住所：天津市武清区杨村街道泉州北路 31 号

5、经营范围：城市(城际)轨道交通运营管理服务；轨道交通系统设备安装、维修、维护；轨道交通设备、工程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的设计、安装、调试、检测保养、租赁及相关技术研发；建筑材料、五金交电、电气设备、电子产品租赁、销售；移动通讯设备维护；广告业务；酒店管理；物业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停车场管理服务；铁路工程、建筑工程施工；新材料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

6、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神铁二号线总资产 78.86 亿元，所有者权益 16.71 亿元；2023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3.8 亿元，净利润 0.63 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7、关联关系：神州高铁副总经理陈冰清为神铁二号线董事。

8、履约能力：上述关联方财务和经营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公司与国投财务已签署了《金融服务协议》，存贷款利率由双方参照市场存款利率协商确定。详情参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拟与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2、公司子公司南京拓控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投集团已签署《技术委托协议》，合同金额 900 万元。

3、公司与国投集团下属企业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已签署了《软硬件集中采购协议》，合同金额 484 万元。

4、其他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的实际情况与关联方签署合同及协议，并按照合同约定履行权利和义务。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向关联法人销售产品、商品；采购产品；提供劳务；接受劳务等。

（二）定价原则和依据

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或结合市场价格情况协商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的正常业务范围，有利于发挥公司及关联方各自的优势，有利于公司经营业绩发展。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事项公允、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与上述关联方相互独立，开展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2 日召开第十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发表了如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是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遵循了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交易内容合法有效，价格公允合理，属于正常商业往来，相关业务的开展有利于公司的发展。公司对关联交易预计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1 日

股票代码：000008　　股票简称：神州高铁　　公告编号：2024006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包含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全资子 公司担保，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神州高铁”）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召开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

1、担保概述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综合考虑公司及子公司年度融资安排及业务需求，2024 年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 38.1505 亿元的授信担保合同额度。其中，公司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的子公司提供的授信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31 亿元，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提供的授信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4.1505 亿元，子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授信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3 亿元。预计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持股比例	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审议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神州高铁	北京新联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联铁）、廊坊新路通机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	60.93%	10,000	10,000	2.29%	否
神州高铁	新联铁	100%	60.93%	88,888	140,000	31.99%	否
神州高铁	苏州华兴致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兴致远）	100%	62.94%	13,000	20,000	4.57%	否
神州高铁	武汉利德测控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利德）	100%	24.89%	41,000	80,000	18.28%	否
神州高铁	北京交大微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大微联）	90%	33.28%	0	20,000	4.57%	否
神州高铁	南京拓控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拓控）	100%	19.14%	2,000	10,000	2.29%	否
神州高铁	北京华高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高世纪）	100%	29.29%	6,200	20,000	4.57%	否
神州高铁	神州高铁智能工业控制系统（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工控）	100%	68.75%	400	10,000	2.29%	否
	资产负债率 70%以下子公司合计			161,488	310,000	70.84%	–
神州高铁	神州城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州城轨）	100%	98.76%	6,500	20,000	4.57%	否
神州高铁	辽宁天晟远润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天晟）	100%	84.14%	9,986	10,000	2.29%	否
神州高铁	神州高铁轨道运维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铁运维）	100%	93.41%	2,000	10,000	2.29%	否
神州高铁	神州高铁海外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铁海外)	100%	83.91%	1,505	1,505	0.34%	否
	资产负债率 70%以上子公司合计			19,991	41,505	9.48%	–
新联铁	沃尔新（北京）自动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尔新）	100%	44.25%	4,000	20,000	4.62%	否
新联铁、武汉利德	神州高铁智能工业控制系统（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工控)	100%	68.75%	0	10,000	2.31%	否
	子公司为子公司担保合计			4,000	30,000	6.86%	–
总计				185,479	381,505	87.18%	–

注：1、上述授信担保额度包含本年度新增及延续的授信担保额度。

2、表中“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中“最近一期净资产”为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末经审计数据。

2、审批程序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李章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余 8 位董事均投票同意。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之日止，在有效期内签订的担保合同无论担保期限是否超过有效期截止日期，均视为有效。

担保期限内对子公司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符合规则的前提下，审批具体担保方案及调剂担保额度，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或逐笔签订）相关协议，不再另行召开股东大会。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名称	成立日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新联铁	1997.04.03	911101086336124379	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 59 号院 2 号楼 3 层 2-305-18	曹文礼	40,000	轨道交通车辆检测、检修装备及系统
华兴致远	2011.03.31	91320594572591387B	苏州工业园区新平街 388 号腾飞科技园 16 号楼	刘厚军	10,000	轨道交通供电检测装备与数据服务，轨道交通机器视觉解决方案和装备
武汉利德	2002.05.20	91420100737523543Q	洪山区北港工业园	王晓明	12,000	轨道交通钢轨检修装备、专业维保与服务
交大微联	2000.04.12	911101087226035322	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 44 号一区 89 号楼 10 层 1003、1005 室	李光磊	30,000	轨道交通信号装备与服务
南京拓控	2008.09.11	91320100679013712U	南京市建邺区嘉陵江东街 18 号 03 栋 11 层 113 室	郭其昌	10,000	轨道交通轨边在线检测装备及数据服务
华高世纪	1999.05.14	911101057003110883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 10 号院 201 号楼 E 门 605 室	刘厚军	5,300	轨道交通车载电子装备与服务
神州城轨	2019.02.15	91110108MA01H8PW33	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 59 号院 2 号楼 3 层 2-305-18-4	程志国	5,000	城市轨道交通运维装备系统集成与专业维保服务
辽宁天晟	2018.10.17	91210100MA0Y86HP0C	中国(辽宁)自由贸易试验区沈阳片区全运路 109-1 号(109-1 号)2 层 247-14720 室	朱保群	1,000	敞顶箱租赁业务
神铁运维	2018.04.13	91110108MA01BDH1XB	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 59 号院 2 号楼 2 层 205 室	李章斌	2,000	货运专用铁路运营管理、机车维修、机车租赁、司乘培训等服务
神铁海外	2017.08.24	91110108MA00HDEC2X	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 59 号院 2 号楼 3 层 2-305-11	程志国	5,000	轨道交通国际业务开拓
沃尔新	2006.6.29	91110108787750808H	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 59 号院 2 号楼 3 层 2-308	曹文礼	10,000	轨道交通车辆清洗设备研发生产制造
智能工控	2009.12.30	914201006983182713	武汉市东西湖区临空港大道 366 号台商大厦附五楼 523 室	龚海澄	3,000	工业智能物流装备业务，开展无人行车等工控系统研发销售

上述子公司中，公司持有交大微联 90%股权，北京交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教育部直属高校北京交通大学 100%持股企业）持有交大微联 10%股权，其他子公司均为公司直接或间接 100%持股。上述子公司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被担保人 2022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1）被担保人 2022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新联铁	259,289.63	157,984.56	101,305.07	16,351.31	34,128.21	186.90	2,573.78
华兴致远	65,394.22	41,159.00	24,235.21	721.50	8,878.86	−8,873.73	−8,620.84
利德测控	136,069.12	80,832.53	55,236.59	4,034.25	28,136.03	−7,860.23	−6,438.10
交大微联	143,657.30	52,009.77	91,647.53	5,476.62	37,490.27	7,558.27	7,176.83
南京拓控	44,771.31	15,530.66	29,240.66	864.34	12,468.08	2,244.72	2,064.24
华高世纪	58,861.39	17,181.81	41,679.58	478.12	4,311.79	−4,553.32	−3,746.35
神州城轨	108,872.13	107,597.11	1,275.02	1,417.76	7,615.24	−4,255.97	−4,389.25
辽宁天晟	24,214.76	20,374.03	3,840.74	–	4,814.26	3,415.19	2,560.23
智能工控	18,652.90	12,824.16	5,828.74	8.63	3,212.57	−382.32	−311.16
神铁运维	17,380.27	16,235.59	1,144.68	64.79	2,803.19	173.76	144.68
神铁海外	13,360.01	11,210.96	2,149.06	–	764.57	−279.05	−279.05
沃尔新	56,347.35	36,249.64	20,097.71	380.24	8,991.96	57.10	114.26

（2）被担保人 2023 年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新联铁	253,676.45	153,309.13	100,367.32	14,827.02	33,076.40	−878.92	−919.46
华兴致远	66,127.39	39,388.97	26,738.42	677.16	11,694.12	69.52	128.74
利德测控	138,564.87	83,343.98	55,220.89	1,348.71	13,476.89	34.83	−66.82
交大微联	129,121.03	36,918.02	92,203.01	4,990.59	18,880.35	384.71	555.47
南京拓控	49,510.50	18,507.84	31,002.66	911.48	9,233.52	1,904.03	1,670.54
华高世纪	60,780.86	16,083.57	44,697.29	599.09	7,720.80	559.97	626.49
神州城轨	156,152.98	155,661.34	491.64	474.44	17,988.37	−670.29	−783.38
辽宁天晟	23,448.63	19,136.75	4,311.88	–	2,254.55	628.19	471.15
智能工控	18,718.10	13,400.42	5,317.68	73.63	1,586.73	−531.61	−535.69
神铁运维	17,531.61	16,957.44	574.17	354.53	5,011.43	−526.17	−570.51
神铁海外	18,313.01	16,360.06	1,952.95	1700	0.64	−196.11	−196.11
沃尔新	57,941.59	35,002.56	22,939.03	231.30	7,576.99	3,281.58	2,844.46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担保合同》主要包括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方式等内容，由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授信银行等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

四、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14,63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49.05%。本次担保预计事项批准后，公司累计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410,66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93.84%。公司及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等情况。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有利于公司和子公司经营发展，有助于合理进行资金规划。被担保企业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经营稳健，公司能够有效控制其财务和经营决策，担保风险可控。

公司为上述子公司融资或业务开展提供担保是履行股东正常义务，方案公平、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资料。

特此公告。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0008　　证券简称：神州高铁　　公告编号：2024007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经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 年 2 月 21 日 14:30

交易系统网络投票时间：2024 年 2 月 21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互联网投票时间为：2024 年 2 月 21 日 9:15–15:00 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除召开现场会议外，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 年 2 月 7 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4 年 2 月 7 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 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 59 号院 1 号楼中坤大厦 16 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4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额度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

1、第 1 项议案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同时上述股东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2、第 2 项议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针对上述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股东）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进行披露。

详情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4 年 2 月 20 日 9:30–11:30、14:00–17:00。

2、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 59 号院 1 号楼中坤大厦 16 层。

3、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 2）、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 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信函在 2024 年 2 月 20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来信请寄：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 59 号院 1 号楼中坤大厦 16 层董事会办公室。邮编：100044（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4、联系方式：

联系人：侯小婧、季晓东

联系电话：010–62119883 传真：010–62119883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 59 号院 1 号楼中坤大厦 16 层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100044

5、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系统票（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1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008

2、投票简称：神铁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本次会议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意见包括：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 年 2 月 2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2 月 21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下列权限：

（1）对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授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4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额度的议案》	√			

表决票填写方法：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在所列每一项表决事项后方的“同意”、“反对”或“弃权”中任选一项，以打“√”为准。

（2）如果委托人未明确投票指示，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填写“是”或“否”）：　　。

（3）代理人对临时提案是否具有表决权（填写“是”或“否”）：　　。

（4）对临时提案的表决授权（划“√”）：a.投赞成票；b.投反对票；c.投弃权票。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日期：

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会议结束。

（注：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本委托书复印有效）

证券代码：000008　　股票简称：神州高铁　　公告编号：2024004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的程序、方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子公司法定代表人负责与相关关联方洽商并签订（或逐笔签订）相关协议。

本议案经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情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关联董事孔令胜、娄思露、洪铭君、汪亚杰、李章斌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子公司融资或开展业务提供担保是履行股东正常义务，方案公平、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符合担保规则要求的前提下，在子公司之间调剂担保额度；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洽商并签订（或逐笔签订）相关协议。

详情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4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关联董事李章斌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拟向进出口银行、北京银行、建设银行等 30 家银行申请共计不超过 94.2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序号	银行名称	2024 年度拟申请授信：额度	期限	业务品种
1	进出口银行	6.25	不超 3 年	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国内信用证、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银团等
2	北京银行	4	不超 3 年	
3	建设银行	3	不超 3 年	
4	邮储银行	4	不超 3 年	
5	昆仑银行	3	不超 3 年	
6	上海银行	3	不超 3 年	
7	浙商银行	4	不超 3 年	
8	华夏银行	2	不超 3 年	
9	交通银行	3	不超 3 年	
10	江苏银行	3	不超 3 年	
11	农业银行	4	不超 3 年	
12	徽商银行	4	不超 3 年	
13	盛京银行	2	不超 3 年	
14	兴业银行	3	不超 3 年	
15	厦门国际银行	3	不超 3 年	
16	光大银行	3	不超 3 年	
17	宁波银行	3	不超 3 年	
18	平安银行	2	不超 3 年	
19	招商银行	3	不超 3 年	
20	北京农商行	3	不超 3 年	
21	浦发银行	3	不超 3 年	
22	广发银行	3	不超 3 年	
23	中信银行	3	不超 3 年	
24	民生银行	3	不超 3 年	
25	天津银行	3	不超 3 年	
26	中关村银行	2	不超 3 年	
27	南京银行	3	不超 3 年	
28	渤海银行	3	不超 3 年	
29	恒丰银行	3	不超 3 年	
30	杭州银行	3	不超 3 年	
合计		94.25		

董事会在上述审批范围内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洽商并签订（或逐笔签订）相关协议，公司相关业务部门将根据经营情况及资金需求使用上述授信额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神州高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并保障独立董事有效履职，更好地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制定了《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

本议案经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详情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神州高铁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会秘书行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完善了《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详情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1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题：

（1）《关于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额度的议案》

详情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07）。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2950　　证券简称：奥美医疗　　公告编号：2024-002

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有关制度，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各类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开发支出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项资产减值的可能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一、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概述

公司 2023 年度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合计计提 10,256 万元人民币，其中应收账款计提减值准备 767 万元人民币，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准备 68 万元人民币，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9,421 万元人民币。

剔除外币报表折算差异影响，本次发生的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预计将减少 2023 年度当期损益（税前）共计 10,256 万元人民币。

二、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计提情况

（一）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公司 2023 年度计提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766 万元，计提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68 万元。依据如下：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为基础，根据客户类型、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确认相关应收款项的减值准备。

（二）存货

公司 2023 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421 万元，计提依据如下：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量。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2023 年度，由于市场需求下滑，公司相关产品销售同比大幅下降。根据前述市场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相关存货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三、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合理性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预计将减少 2023 年度当期损益（税前）共计 10,256 万元。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现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四、风险提示

1. 本公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正式披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为准。

2. 公司将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2950　　证券简称：奥美医疗　　公告编号：2024-001

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 预计的业绩：同向下降

（1）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预计业绩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0,657 万元 — 12,657 万元	盈利：40,679.85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68.89%— 73.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4,994 万元 — 16,994 万元	盈利：61,201.04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72.23%— 75.50%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7 元/股 — 0.20 元/股	盈利：0.64 元/股

注：基本每股收益按最新股本 633,265,407 股计算。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1. 公司就业绩预告有关重大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2.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系公司初步测算结果。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 2023 年度，由于市场需求下滑，公司相关产品销售同比大幅下降。

2. 根据前述市场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相关存货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关于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四、风险提示

1.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正式披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为准。

2. 公司将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2702　　证券简称：海欣食品　　公告编号：2024-001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预计的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00 万元至 300 万元	6,321.57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96.84%–95.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800 万元至 1,600 万元	3,185.74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25.11%–150.22%	
基本每股收益	0.0039 元/股–0.0058 元/股	0.1315 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但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既定的发展战略，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加强电商渠道的建设，营业收入实现增长，但渠道开拓过程中增加了相关推广费用，以及维护和管理商超渠道加大了促销政策，给公司短期利润带来一定影响。此外，公司舟山腾新（浙江海欣）工厂尚处于产能爬坡期，产能利用率不足，折旧摊销等固定支出较多。

未来，公司坚持聚焦发展主营业务，不断优化产品和渠道结构，通过市场推广和品牌宣传持续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中高端产品收入占比，为消费者提供更优质、安全的食品。

四、风险提示及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23 年度业绩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公布的 2023 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2702　　证券简称：海欣食品　　公告编号：2024-002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办理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总经理、实际控制人之一滕用严先生的通知，获悉其所持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滕用严	是	1,825.00	42.94%	3.28%	高管锁定股	否	2024 年 1 月 29 日	2025 年 1 月 28 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资金需求

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滕用雄	8,016.00	14.42%	1,567.00	1,567.00	19.55%	2.82%	0.00	0.00%	0.00	0.00%
滕用伟	3,402.67	6.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52.00	75.00%
滕用庄	4,692.00	8.44%	2,700.00	2,700.00	57.54%	4.86%	2,700.00	100.00%	819.00	41.11%
滕用严	4,250.00	7.65%	0.00	1,825.00	42.94%	3.28%	1,825.00	100.00%	1,362.50	56.19%
合计	20,360.67	36.64%	4,267.00	6,092.00	29.92%	10.96%	4,525.00	74.28%	4,733.50	33.17%

注：上表中的限售和冻结股份均为高管锁定股。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非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具有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投资收益及投资项目变现。

3、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滕用严先生本次股份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包括但不限于购销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治理（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或控制权稳定、三会运作、日常管理）等均不产生影响。

5、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

二、备查文件

1、交易确认书；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2822　　证券简称：中装建设　　公告编号：2024-003
债券代码：127033　　债券简称：中装转 2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50,000 万元—60,000 万元	盈利：1,124.92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43,500 万元—53,500 万元	亏损：431.35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70 元/股—0.84 元/股	盈利：0.02 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就本期业绩预告已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公司与年审会计师 事务所在本期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采取更为审慎的经营战略及订单策略，新增订单减少，营业收入同比下滑，整体毛利率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2、公司部分在建工程因手续不完备暂时停工，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3、因部分应收账款回收不及预期，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4、报告期内，处置低效子公司，并确认相应损失。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3 年度报告为准。

公司将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822　　证券简称：中装建设　　公告编号：2024-002
债券代码：127033　　债券简称：中装转 2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季度装修装饰业务主要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等相关规定，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情况公布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业务类型	2023 年第四季度新签订单金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已签约未完工订单金额；	2023 年第四季度已中标尚未签约订单金额
公共装修	74,742.62	475,833.83	16,189.66
住宅装修	47,825.94	156,834.32	0.00
设计业务	2,446.91	38,241.48	17.16
园林市政	2,143.81	10,707.24	6,124.81
合计	127,159.28	681,616.87	22,331.63

以上数据仅为阶段性数据且未经审计，上述经营指标和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参阅。

特此公告。

\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0 日